

债券代码：2380118.IB

债券简称：23 平天湖债

债券代码：184781.SH

债券简称：23 平天湖

**2023 年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  
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二〇二三年五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3年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等,由债权代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代理人”或“安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安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平天湖集团
法定代表人	王学敏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00 <sup>1</sup>
注册地址	安徽省池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溪大道 695 号附 2 楼

##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全称	2023 年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23 平天湖债 (2380118.IB) 、23 平天湖 (184781.SH)
发行人名称	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期限为 7 年，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从第 5 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第 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本期债券发行总额 30%、30% 和 40% 的比例偿还本金。 此外，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规模	人民币 6.00 亿元
起息日	本期债券自 2023 年 4 月 14 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4 月 14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5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30%、30%、40% 的比例偿还本金，前 4 年每年应付利息单独支付，后 3 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每年还本时，本金根据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每年付息时，利息根据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

<sup>1</sup> 2022 年 9 月，发行人收到农发基础设施基金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款 3,500.00 万元，发行人实收资本增加至 53,5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尚未针对该项股权投资履行工商变更程序。

	<p>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p> <p>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后，自债券存续的第 5 至第 7 年，发行人分别按照剩余债券的每百元本金值的 30%、30% 和 4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p>
付息日	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30 年每年的 4 月 14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4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8 年至 2030 年每年的 4 月 14 日；若投资者选择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的兑付日为 2028 年 4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债券存量	人民币 6.00 亿元
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由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最新信用评级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

### 三、重大事项

####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1、变更背景及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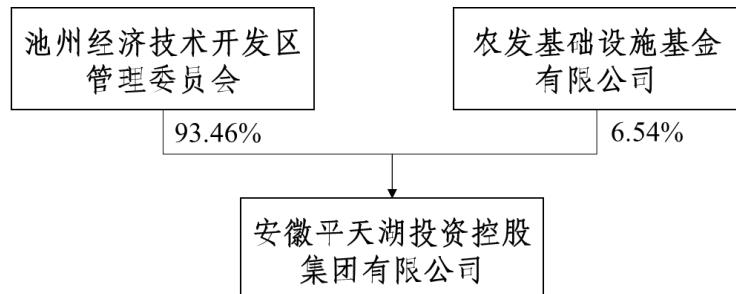
为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推进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根据池州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至市投控集团的通知》（池国资[2022]120 号），决定将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至池州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池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作出决定，同意将池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持有的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实缴出资额 50,000.00 万元）转让给池州市投

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已于近期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程序。

## 2、变更基本情况<sup>2</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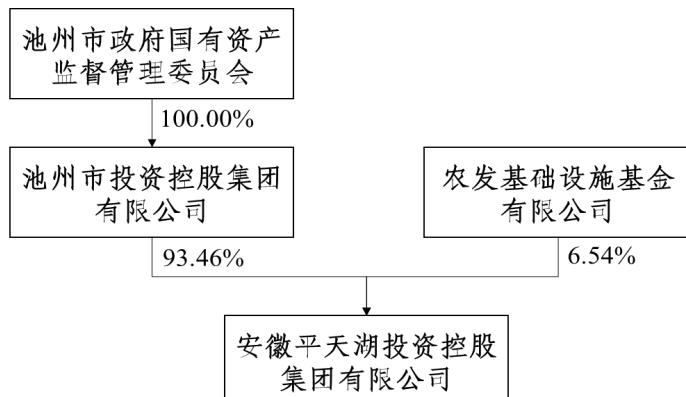
本次变更前，发行人由池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持股 93.46%，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池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本次变更前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本次变更后，发行人由池州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93.46%。池州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池州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的股权，因此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池州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池州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变更后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 3、本次变更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 本次变更后的控股股东

公司名称：池州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伟

成立日期：2006 年 4 月 26 日

注册资本：1,000,000.00 万元人民币

<sup>2</sup> 本次变更已完成工商登记。2022 年 9 月，发行人收到农发基础设施基金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款 3,500.00 万元，发行人实收资本增加至 53,5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尚未针对该项股权投资履行工商变更程序。

注册地址：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建设西路 109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对外承包工程；企业管理；广告设计、代理；水资源管理；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2）变更后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变更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池州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池州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池州市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为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属企业（根据市政府授权监管相关金融类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等。

### （二）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1、变更前后人员任职情况

人员/职务	变更前	变更后
王学敏	-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纪良谦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董事、总经理
王世忠	副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
姚庆胜	董事	监事会主席
刘忠勇	监事会主席	-

####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池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作出的《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免去纪良谦同志的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职务，委派王学敏为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免去王世忠的总经理及副董事长职务，聘任纪良谦同志为安徽平天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免去刘忠勇的监事会主席职务，免去姚庆胜的董事职务，委派姚庆胜为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3、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王学敏，男，1973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石台县委党校教员、组织部科员、村干部科副科长、组织综合科副科长，石台县珂田乡幸福村党支部书记，石台县委组织部组织综合科副科长，池州市委组织部副主任科员、正科级组织员、农组科副科长、联络工作办公室主任，贵池区里山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贵池区秋浦街道党工委书记，池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纪委书记、监察专员、副总经理，池州市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池州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已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发行人有权机构决议通过，相关人员变动已履行必要程序。

#### 四、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上述变更事宜不会导致发行人主要业务结构发生变化，不会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安信证券作为债权代理人，根据公司债券相关规定和要求出具本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安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相关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和《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公司债券相关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3年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